

2023 年度渠县拱市乡政府部门决算
(部门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落实国家的方针、政策，依法行政，加强本乡全体群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乡的发展规划，为全乡提供大众服务，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文明社会。加强财政管理，按照财政局要求，及“镇财县管”要求，切实抓好“三资”监管和招投标工作，强化对村级集体经济的指导和监管，搞好惠民服务，扶贫攻坚，三资管理。强化管理机制，深化会计集中核算改革，加大乡镇债务消化，会计信息质量，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加强乡镇预算资金支出特别是扶贫资金、惠农资金的管理，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健全制度，保证资金的合法性，安全性，以及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机构设置

渠县拱市乡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没有，按照“渠委办发【2020】13号文件”规定，拱市乡设置党政综合办事机构7个，即办公室（审计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综合执法

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社会治理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财政所。

纳入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没有。

渠县拱市乡编制数 39 名，其中行政编制 21 名，工勤人员控制数 2 人，事业编制 16 名。实际财政供养名员 49 名，其中在职 32 名，离休 0 名，退休 17 名（已转由社会保障局发放退休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13.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6.6 万元，增长 37.53%。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是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等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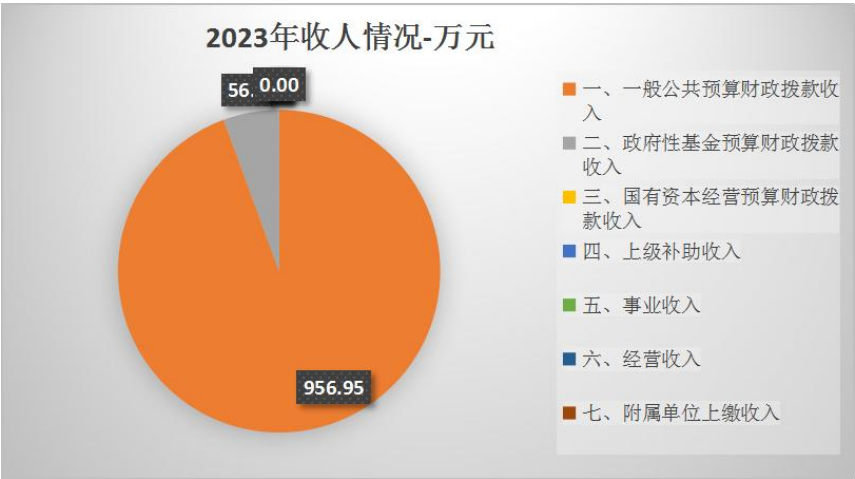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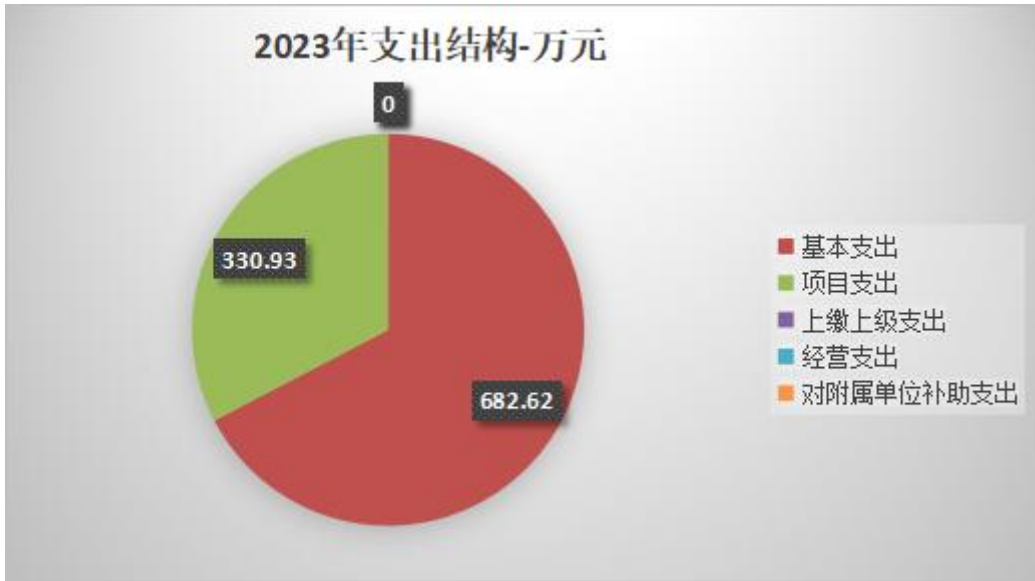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13.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9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4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6 万元，占总收入的 5.5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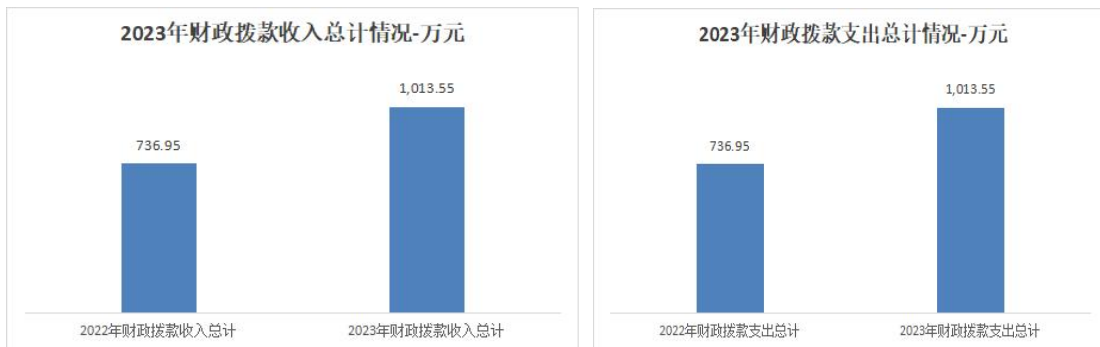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1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2.62 万元，占 67.35%；项目支出 330.93 万元，占 32.6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13.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76.6 万元，增长 37.53%。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是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等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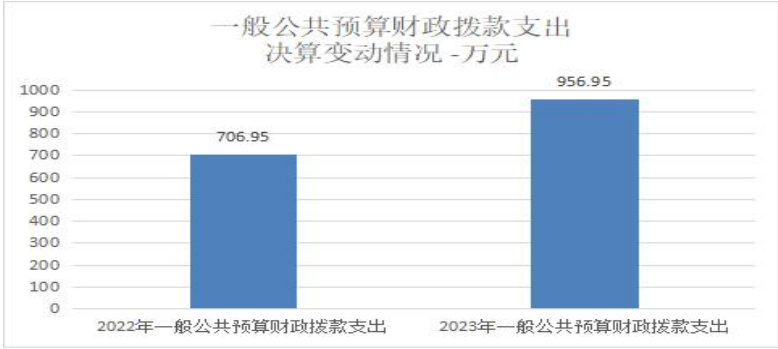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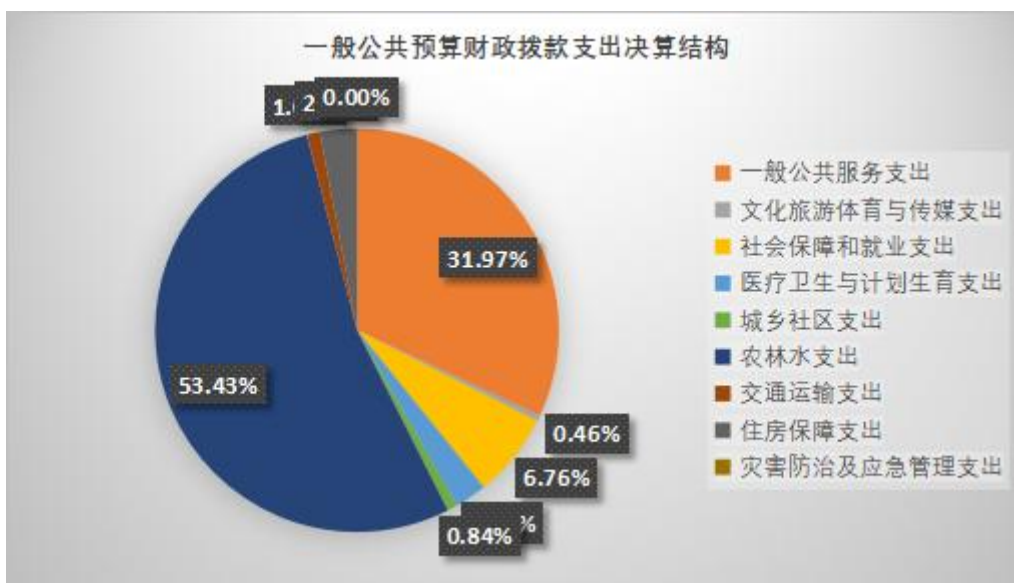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6.95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0 万元，增长/下降 35.36%。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是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等项目资金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6.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98 万元，占 31.97%；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 万元，占 0.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6 万元，占 6.76%；卫生健康支出 24.39 万元，占 2.55%；城乡社区支出 8 万元，占 0.84%；农林水支出 511.33 万元，占 53.43%；交通运输支出 10 万元，占 1.04%；住房保障支出 28.19 万元，占 2.9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56.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12.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77.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7.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

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5.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9.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7.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6.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08.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8.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36.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8.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2.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6.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5.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

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跟上年度增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50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

（境）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95 批次，58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5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机关、部门到乡镇检查、工作督查等用餐费用，金额 1.5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外来宾。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拱市乡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1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6.99 万元，增长 44.53%，主要原因是村级办公费 6 万元 2023 年列入了基本支出，政府机关人员调整增加的政府机关运行经费 10.9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拱市乡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拱市乡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处理、厕所革命、垃圾中转站等环境保护工作项目、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拱市乡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按照《2024 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保障了便民服务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党代会、人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扶贫攻坚、服务群众等各项工作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地完成。牢固树立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了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了拱市乡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按照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工作安排，在开展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道路维修，保障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正常运行，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维修公路 11 公里，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0 万元，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农村公路畅通，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为多次农业生产现场会胜利召开提供了交通便利，促进了拱市乡产业发展。逐步带动了村民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受益群众满意度 90%，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村通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的实施，积极开展了耕地保护工作，大力整治了撂荒土地，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以上，确保了基本耕地稳定，促进了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了拱市乡粮食安全。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村通过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项目的实施，安装路灯 10.5 公里、共 150 盏，加强了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了改善拱市乡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了照明路灯，方便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

等群众生活水平，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通过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积极推进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了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了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农村道路维修资金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 1.4 公里，确保了产业环线公路畅通，

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促进了拱市乡产业发展。逐步带动了村民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受益群众满意度 95%，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渠县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拱市乡高滩村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了拱市乡肉鸡养殖业，实现了马尔山家庭农场年出栏肉鸡 10 万只、常年存栏鸡 3 万只的养殖规模，有效推动全乡经济发展，促进拱市乡村民增收致富，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政府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支出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提高了群众的幸福指数。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渠县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机构设置正确，

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农场道路建设工程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95\%$ ，通过开展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确保了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为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提供了群众的幸福指数。群众满意度达到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开支。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贴（款）公益性

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

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乡村内街巷和农田间机耕道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补助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6.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消防救援方面的支出。

3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1、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拱市乡政府，隶属于渠县政府，拱市乡政府设置党政综合办事机构 7 个，具体为：办公室(审计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社会治理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财政所；拱市乡政府下属二级单位没有，下辖 4 个村民委员会、1 个社区居民委员会，距离县城 31 公里。

（二）机构职能。基本职能是公共管理、公共、公共安全、民生保障。乡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振兴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推动乡镇职能由“管理型”向“型”转变。切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围绕农业、农村、农民搞好。组织群众发展生产、带动群众建设美好家园、教育群众共建和谐社会，让改革红利惠及拱市乡人民。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拱市乡政府机关编制数 39 名，其中行政编制 21 名，工勤人员控制数 2 人，事业编制 16 名。2023 年实际人员 33 人，其中行政人员 20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3 人，村、社区补助人员 27 人，退休人员 14 人。学校、卫生院等没有在乡政府预算，人员没有包含在

以上人员中。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795.80 万元，追加预算 161.15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95 万元，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 万元，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预算收入 1013.55 万元。

决算报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95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60 万元，2023 年度决算收入 1013.55 万元。

（二）支出情况。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844.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4.11 万元，占 71.51%；项目支出 240.69 万元，占 28.4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没有。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决算报表支出 101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2.12 万元，占 67.30%；项目支出 331.43 万元，占 32.7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没有。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拱市乡决算收入金额为 1013.55 万元，决算支出金额为 1013.5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没有。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渠县拱市乡政府部门预

算绩效评价，按照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

1. 履职效能

（1）落实国家的方针、政策。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拱市乡政府认真落实了国家的方针、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充分发挥了政府经济管理职能作用，加强了本乡全体民众的政策引导，认真制定了本乡的发展规划，为全乡提供了公共，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和谐社会。2023 年一、二、三季度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工作，全乡党员干部职工走村串户宣传国家的方针政策，开展走访解决群众的民生问题，信访问题、发展难题共计 1097 余件，政策宣传 1311 人次，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按照“六定三化”工作模式，建立健全了村务公开制度，推进了资金、项目、事项等公开化，四个特点的 25 项“基本盘”事项在每月的 10 日对上月的事项在公开栏公示，其余 26 项“机动面”事项，由村（社区）灵活选择方式公开，让国家的方针、政策深入人心，让村级事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

（2）积极推进乡村振兴。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集体经济快速发展。一是创新推行“党支部+产业基地+农户”

和以“大户带小户，能人带穷人”的发展模式。通过“一招”（走出去开展招商引资），成功引回我乡在外成功有志人士回乡发展产业；二是持续开展送优惠政策、送贴心关怀、送助农技术等活动，通过“一助”不断增强业主生产技能；三是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四是以“五个强化”为目标，通过“一实”促进我乡各项产业全面发展。2023年以来，拱市乡完成500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片建设，水稻播种栽种10400亩、水稻高产种植示范片建设3000亩、再生稻1000亩、秋洋芋秋菜等2000亩；巩固拓展18000亩花椒产业园发展成果，流转土地650亩种植优质水稻、130亩养殖肉牛、350亩养殖小龙虾和生态甲鱼。五是持续推进现有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扩大养殖规模，全年大型养殖场生猪出栏25000头，产值5000万；全乡已发展小型家庭农场45户，年产值1000万；发展温室肉鸡6棚，年产值3500万。同时全年开展春、秋两次动物防疫和日常补防消杀工作，确保我乡畜禽产业健康发展，杜绝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3）积极开展社会。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文化建设，人居环境治理，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确保拱市乡社会稳定、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2023 年，拱市乡政府施完成了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7 公里的新建，同时新建拱市至新市镇宋家社区跨乡公路 3 公里，已在实施中。乡村公路 4.5 公里的整治维修，入户路 5 公里的扩建，持续推进实施狮子村、莲花村、河坝社区三座跨河公路大桥的建设；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的“光亮工程”建设已完成，拱市场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已全面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为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全面实施“燃气入户”工程，已完成天然气管道入户安装 2140 户，占全年目标任务的 90%。

2023 年，拱市乡政府各位乡贤为助推乡村振兴积极为我乡各项事业出谋划策，其中捐资助学优秀困难学生 12 名；捐资修建狮子村文化活动中心 1 座；乡大会议室捐物折合人民币 10 余万元；为各村亮化工程捐赠 200 余盏路灯；协调有关部门安装天然气 500 余户；修建农村道路 6 公里。大量乡贤的回引为助推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保障，为拱市的美好明天添砖加瓦。

2023 年，拱市乡政府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以强化组织领导，强化示范带头、强化宣传引导、强化评比优劣的工作方式，多渠道，全覆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有效形成乡、村、社、户多方联控机制，组织开展重点人群帮扶和“小手牵大

手”活动，切实将人居环境整治责任压实到每一个人。以单月拉练、双月比拼的方式考核，表彰先进，激励后进，颁发流动红旗，将“品德银行”实物兑换奖励的先进做法推广至全乡五个村（社区），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来。一年来共计开展单月拉练4次、双月比拼5次，评选出洁美示范户412户，通过示范引领带动，拱市乡人居环境得到有力改善。

2023年，拱市乡政府综合治理进展顺利，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统筹网格员、治安积极分子等力量，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定期研判分析，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最大限度地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截至10月，全乡共排查出矛盾纠纷30起，调解成功30起，调解成功率100%；强化电信网络诈骗打击治理和宣传教育。乡综治办、派出所联合开展反电信诈骗集中宣传活动及入户走访宣传，截至10月，共开展反电信诈骗活动10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扎实做好禁毒。多次召开专题调度会，研究部署禁毒；组织开展禁毒预防集中宣传，进一步提高对吸毒人员严格做好帮教工作，准确掌握了解日常生活情况，切实巩固整治成果。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依法严厉打击侵蚀农村基层政权，侵害农民合法权益的“村霸”“乡霸”等黑恶势力犯罪，净化农村基层政权政治生态。

（4）渠县拱市乡政府2023年，拱市乡政府按时兑付了村民的地力补偿、退耕还林补助、五保、低保、民政优抚、

扶贫工作领域的各项资金（这些资金直接由财政局的县级部门直接打卡到了受益群众账户上）。

（5）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拱市乡政府及时保障了政府机关人员、村组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全年支付人员经费 626.78 万元。

2. 预算管理

（1）、2023 年，拱市乡政府渠县拱市乡预算项目共有 53 个，按照《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渠财绩〔2019〕8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加强 2022 年预算编制阶段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1】19 号）规定要求，每个项目分别设置了整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单位预算的编制采用零基预算方法，在预算编制时，成立预算编审班子，根据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经济发展情况，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编制本部门预算，编制预算准确。

（2）、2023 年预算收入统一编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95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5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5.98 万元，占总预算的 30.1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0 万元，占总预算的 0.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6 万元，占总预算的 6.38%；卫生支出 24.39 万元，占总预算的 2.41%；城乡社区支出 64.50 万元，占总预算的 6.36%；农林水支出 511.33 万元，占总预算的 50.45%；交通运输支出 10 万元，占总预算的 0.99%，住房保障支出 28.19 万元，占总预算的 2.7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0 万元，占

总预算的 0.01%。

(3)、支出执行进度，渠县拱市乡政府，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 52 个项目，预算资金 988.65 万元，1-10 月预算完成资金 646.09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的 65.35%，预算执行进度整体偏慢。其中达到支出进度 18 个项目，预算完成资金 533.30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 587.78 万元的 90.73%，34 个项目没有达到支出进度，处于警示状态，预算完成资金 112.79 万元，紧占全年预算数 400.87 万元的 28.14%。

(4)、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拱市乡决算收入金额为 1013.55 万元，决算支出金额为 1013.5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没有。

(5)、渠县拱市乡政府，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2023 年决算数 15.44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4.95 万元，下降了 24.28%。

3. 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拱市乡政府，建立了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控制度”，并结合实际以及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

(2)、制度执行，拱市乡政府，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制度。

部门财务岗位设置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设置了

支出审核岗位，由拱市乡政府法人为审批人，拱市乡党委书记为审核人，财政所设置了出纳、会计、所长等职责分离岗位。

(3)、资金使用规范，渠县拱市乡政府，资金使用，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拱市乡各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

4. 资产管理

配置使用情况。我单位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系统，将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及时将资产变动录入系统，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新增固定资产准确入账，能做到总账明细账、账实相符。

收益核算。处置固定资产能够按程序报批，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2023 年年末固定资产金额 97.1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43 万元，政府机关在职干部 2023 年 33 人，2023 年人均占有固定资产 2.94 万元，比 2022 年人均占有固定资产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77%。所有资产都在用，没有闲置资产，不存在资产盘活。

采购管理

预算管理。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做到“应编尽编”，不存在未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事项、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情况。

(2) 采购实施。我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不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情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919.2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94.3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预算项目设立严格履行了评估论证、申报程序合规，项目入库全程在预算一体化平台进行登记、财政局业务股室、绩效股层层审批，程序规范合法。

2. 项目执行

资金执行严格按照“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拱市乡各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项目调整按照事项变动，经财政局绩效股批准调整。

执行结果，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等方面的效益。

3. 目标实现。

渠县拱市乡政府，2023 年预算收入目标 1013.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6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完成预算收入目标 1013.55 万元，完成收入目标数占调整目标数的 100%，目标没有出现偏离的现象。

2023 年预算支出目标 1013.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完成预算支出目标 1013.55 万元，完成支出目标数占调整目标数的 100%，目标没有出现偏离的现象。

按照《2024 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保障了便民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党代会、人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扶贫攻坚、群众等各项工作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牢固树立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了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了拱市乡社会稳定、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部门 2023 年度渠县拱市乡政府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等重点领域。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围绕应用情况、信息公开情

况、整改反馈情况进行分析。

1. 信息公开情况

（1）预算公开。按照预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渠县拱市乡政府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渠县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并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预算公开。

（2）决算公开。按照决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渠县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2 年决算，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情况随同决算公开。

2. 整改反馈情况

（1）结果整改。2023 年，拱市乡政府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 2022 年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24 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 2023 年支出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发现我单位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渠县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等 5 个项目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执行进度偏慢。

（三）整改建议意见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将做好项目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编制，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对有偏差的绩效目标进行及时纠正整改。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4 年 7 月 24 日

渠县拱市乡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渠县拱市乡政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013.55	1013.55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认真落实国家的方针、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充分发挥拱市乡政府经济管理职能作用，加强本镇全体民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镇的发展规划，为全镇提供公共，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和谐社会。2、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集体经济快速发展。3、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对乡镇的工作安排，保障便民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党代会、人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扶贫攻坚、群众等各项工作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确保拱市乡社会稳定、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4、按时兑付村民的地力补偿、退耕还林补助、五保、低保、民政优抚、扶贫工作领域的各项资金。5、及时保障政府机关人员、村组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1、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学习。召开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 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立案查处 2 件。	
	2、加强产业发展	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粮油种植 16900 亩，巩固拓展 18000 亩花椒产业园发展成果，流转土地 650 亩种植优质水稻、130 亩养殖肉牛、350 亩养殖小龙虾和生态甲鱼，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	
	3、开展社会	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对乡镇的工作安排，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新建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7 公里，整治维修乡村公路 4.5 公里，扩建入户路 5 公里，文化建设，人居环境治理，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确保拱市乡社会稳定、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4、保障惠民资金供给	按时兑付村民的地力补偿、退耕还林补助、五保、低保、民政优抚、扶贫工作领域的各项资金。强化兜底保障，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938 户 1192 人，发放低保资金 390 万元、临时补助资金 2 万元以上；落实特困供养制度，登记特困供养人员 122 户 123 人。	

	5、保障政府机关运转资金供给		及时保障政府机关人员、村组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为政府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供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党委会	≥	4	次	5	4
			粮油种植	≥	16900	亩	10	16900
			巩固拓展花椒产业园发展成果	=	18000	亩	5	18000
			新建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	7	km	5	7
			整治维修乡村公路	=	4.5	km	5	4.5
			强化兜底保障，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	1192	人	5	1192
			发放低保资金、临时补助资金	≥	390	万元	5	398.96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城乡环境治理覆盖率	=	100	%	5	92
			新建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合格率	≥	95	%	5	100
			整治维修乡村公路合格率	≥	95	%	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	12	月	5	12
			根据各项工作需求保障资金供给	=	12	月	5	12
			新建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整治维修乡村公路时效	定性	及时		5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办事	定性	方便、快捷		5	方便、快捷
			农民人均纯收入	定性	稳步增长		5	稳步增长
			社会秩序	定性	安全稳定		5	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5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运行成本	=	1013.55	万元	5	1013.55

附件2、渠县拱市乡政府安全维稳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

2、项目主要内容。辖区内不稳定因素的排查，维稳措施全面落实，形成维稳队伍、联防联控机制，扎实做好信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乡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开展，从而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乡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开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政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辖区内不稳定因素的排查，维稳措施全面落实，形成维稳队伍、联防联控机制，扎实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乡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开展，从而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1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 2 次

以上。

- 2、禁毒、反诈涉及 5 个村（社区）。
- 3、禁毒、反诈政策宣传普及率 100%。
- 4、禁毒、反诈案件处理率 100%
- 5、禁毒、反诈工作资金投入 10 万元。
- 6、群众安全感高。
- 7、群众满意度 $\geq$ 85%。

8、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政

府，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

乡内控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政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经办人员按照乡安全维稳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拱市乡综治进展顺利，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统筹网格员、治安积极分子等力量，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定期研判分析，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最大限度地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截至 10 月，全乡共排查出矛盾纠纷 30 起，调解成功 30 起，调解成功率 100%；强

化电信网络诈骗打击治理和宣传教育。乡综治办、派出所联合开展反电信诈骗集中宣传活动及入户走访宣传，截至10月，共开展反电信诈骗活动10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扎实做好禁毒。多次召开专题调度会，研究部署禁毒；组织开展禁毒预防集中宣传，进一步提高群众防毒意识；对吸毒人员严格做好帮助工作，准确掌握了解日常生活情况，切实巩固整治成果。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依法严厉打击侵蚀农村基层政权，侵害农民合法权益的“村霸”“乡霸”等黑恶势力犯罪，净化农村基层政权政治生态。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经办人员，按照2023年维稳专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维稳专项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7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信访、安全维稳正常运行，及时完成了信访、安全维稳任务，促进了信访、安全维稳管理，建立健全了禁毒、反诈、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制度，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2次，禁毒、反诈在5个村（社区），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10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拱市乡整体安全、社会稳

定，没有出现社会公众投诉事件，辖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85%，群众安全感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维稳专项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维稳专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指标值，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 2 次以上。禁毒、反诈涉及 5 个村（社区）。禁毒、反诈政策宣传普及率 100%。禁毒、反诈案件处理率 100%禁毒、反诈工作资金投入 10 万元。群众安全感高。群众满意度 $\geq$ 85%。拱市乡 2023 年维稳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4.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支付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7.5 分。拱市乡政府，项目的实施后，保障了拱市乡整体安全、社会稳定，没有出现社会公众投诉事件，辖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85%，群众安全感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专业技术人员不足，个村（社区）重视不够，党的各项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防范不够好，村民的矛盾纠纷调解不够及时，到上级信访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一是培养高素质的安全维稳专职工作人员，提高安全维稳质量。二是培养村组干部民事纠纷大调解能力，及时防范安全维稳不利因素，三是虚心询问群众需求，耐心听取群众诉求，尽力满足群众的合理愿望，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3、渠县拱市乡政府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中心安排，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 3 名工作人员，保证了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工作开展。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开展便民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

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全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中心安排，扎实开展便民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3名工作人员，保证了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工作开展。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2023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拱市乡2023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5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聘请便民中心人员3人。
- 2、办理群众需求事项时间15个工作日内。
- 3、便民中心人员到位率100%，群众需求事项办结率95%以上。

- 4、便民中心经费投入 5 万元。
- 6、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

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

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乡安全维稳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一、二、三季度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工作，全乡党员干部职工走村串户宣传国家的方针政策，扎实开展了便民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

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便民中心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便民中心运行安排，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中心安排，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 3 名工作人员，保证了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工作开展。便民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5 万元以内。村民办事小事基本上不出村、大事基本上不出乡，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便民中心运行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

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维修维护指标值，聘请便民中心人员3人。办理群众需求事项时间15个工作日内。便民中心人员到位率100%，群众需求事项办结率95%以上。便民中心经费投入5万元。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便民中心运行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拱市乡政府，村民办事小事基本上不出村、大事基本上不出乡，保障便民中心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群众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便民运行工作还存在专业技术人员不足，个别工作人员重视不够，群众质量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便民专职管理人员，提高便民工作质量。2、教育便民工作人员，虚心询问群众需求，耐心听取群众诉求，提高办结事项质量。

附件4、渠县拱市乡政府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

2、项目主要内容。做好城乡环境卫生和污水处理专项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对厕所进行改造或改建，在农村逐步普及卫生厕所和无害化卫生厕所。确保辖区整洁卫生，达到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

3、主管部门职能。做好城乡环境卫生和污水处理专项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对厕所进行改造或改建，在农村逐步普及卫生厕所和无害化卫生厕所。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工作任务，做好城乡环境卫生和污水处理专项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对厕所进行改造或改建，在农村逐步普及卫生厕所和无害化卫生厕所。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

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49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户居环境整治 3 次以上。
- 2、2023 年垃圾清理次数 10 次以上。
- 3、开展保洁活动 24 次以上
- 4、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
- 5、城乡环境整治覆盖 100%。
- 6、环境治理总投入 49 万元。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城乡环境整体美观、干净、整洁
- 9、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

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

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乡安全维稳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

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以强化组织领导，强化示范带头、强化宣传引导、强化评比优劣的工作方式，多渠道，全覆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有效形成乡、村、社、户多方联控机制，组织开展重点人群帮扶和“小手牵大手”活动，切实将人居环境整治责任压实到每一个人。以单月拉练、双月比拼的考核，表彰先进，激励后进，颁发流动红旗，将“品德银行”实物兑换奖励的先进做法推广至全乡五个村（社区），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来。一年来共计开展单月拉练 4 次、双月比拼 5 次，评选出洁美示范户 412 户，通过示范引领带动，拱市乡人居环境得到有力改善。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指标分值 18 分，自

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2023 年垃圾清理次数 10 次。城乡环境整治覆盖率达到 100%，辖区受益村居民覆盖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4%，群众认可度 80%，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拱市乡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维修维护指标值：开展户居环境整治 3 次以上。2023 年垃圾清理次数 10 次以上。开展保洁活动 24 次以上。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城乡环境

整治覆盖 100%。环境治理总投入 49 万元。群众满意度 $\geq 90\%$ 。城乡环境整体美观、干净、整洁。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正常，聘请了环境保洁人员 3 人。2023 年垃圾清理了 10 次，开展保洁活动 24 次。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49 万元。做好城乡环境卫生和污水处理专项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城乡环境整治覆盖率达到 100%，辖区受益村居民覆盖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4%，群众认可度 80%，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拱市乡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个别地方垃圾清运不彻底，个别保洁员工作责任心不强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优化保洁员，对保洁员进一步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拱市乡环境更加优美

附件 5、渠县拱市乡政府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

2、项目主要内容。保障完成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罚体系建设，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工作任务，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罚体系建设，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2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4次以上/村社区，确保拱市乡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拱市乡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2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2次以上/村社区。
- 2、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4次以上/村社区。
- 3、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90%以上。
- 3、村（社区）党建工作及时。
- 4、投入村（社区）党建经费20万元。
- 6、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

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学习。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一是组织工作方面。严格履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年度任务清单，全面推行“头雁指数”考核评比，分类逐项具体目标到相关部门、明确责任到责任人员，推动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一年来已立案查处 2 件，正在调查处理 1 件；同时对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2 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4 次以上/村（社区）。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0%以上。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

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村（社区）党建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拱市乡各村（社区），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任务，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党员及群众满意度 90%，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

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指标值，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2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4次以上/村（社区）。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90%以上。村（社区）党建工作及时。投入村（社区）党建经费20万元。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各村（社区），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

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任务，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党员及群众满意度 90%，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村（社区）党建工作还存在农村党员党性不足，个别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差，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还不全面，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现象在一些地方和领域时有发生，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农村党员党性教育，提高他们的模范带头作用，2、进一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改造党员干部为人民的世界观，3，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6、渠县拱市乡政府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为全乡各村、社区群众提供生产生活服务。维护村（社区）公共设施建设，开展各类为民服务活动，便民服务场所和服务设施维护维修。保障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各村（社区）安全、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3、主管部门职能。认真开展公共服务活动，对便民服务等公共服务场所和服务设施维护维修，确保各村（社区）安全、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工作任务，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文化服务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

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地完成。确保拱市乡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开展公共设施维护 1 次/村社区，开展各类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及时完成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2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公共设施维护 1 次/村社区以上。
- 2、开展各类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以上、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以上。
- 3、确保拱市乡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
- 4、村（社区）公共服务工作时间及时。

- 5、投入村（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25 万元。
- 6、群众认可度 80%，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85%。
- 8、拱市乡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

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拱市乡人民政府施完成了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7 公里的新建，同时新建拱市至新市镇宋家社区跨乡公路 3 公里，已在实施中。乡村公路 4.5 公里的整治维修，入户路 5 公里的扩建，持续推进实施狮子村、莲花村、河坝社区三座跨河公路大桥的建设；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的“光亮工程”建设已完成，拱市场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已全面安装完成并

投入使用，为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实施“燃气入户”工程，已完成天然气管道入户安装 2140 户，占全年目标任务 90%。公共设施维护了 1 次/村社区，开展了各类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聘请了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确保拱市乡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的经费投入，各村（社区）及时完成了服务群众工作任务，拱市乡通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社会公众投诉没有，服务群众满意度 8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指标值：公共设施维护 1 次/村社区以上。开展各类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以上、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以上。确保拱市乡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村（社区）公共服务工作时间及时。投入村（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25 万元。群众认可度 80%，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85%。拱市乡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4.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7.5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通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社会公众投诉没有，服务群众满意度85%，群众认可度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个别地方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项目实施不准确、资金使用不够对路，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项目政策宣传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项目实施的管理质量。2、加强村组干部认真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业务培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水平。3、进一步加大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检查力度，降低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

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村（社区）服务群众项目政策宣传到位，进一步提高社会 and 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7、渠县拱市乡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拱市乡政府工作安排，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活动，积极向拱市乡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按时拱市乡法律服务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服务活动，积极向拱市乡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工作任务，扎实开展法律服务活动。按照拱市乡政府工作安排，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活动，积极向拱市乡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聘请法律顾问 1 人以上，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确保拱市乡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 1.7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聘请法律顾问 1 人以上。在 5 个村（社区）实施法律顾问、法律援助。

- 2、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
- 3、法律服务工作时间及时。
- 4、投入法律顾问经费 1.75 万元。
- 6、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

种方法对“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经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经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法律顾问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

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法律顾问工作任务，全年聘请了法律顾问 1 人，开展了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2 次，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服务活动，积极向拱市乡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特别是弱势群体的法律需求得到有效援助。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工作开展及时，确保了各法律顾问工作的经费投入，及时完成了拱市乡法律服务工作任务，法律顾问工作正常运行，受益人群满意度 90%，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法律顾问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经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法律顾问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指标值，聘请法律顾问 1 人以上。在 5 个村（社区）实施法律顾问、法律援助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法律服务工作时间及时。投入法律顾问经费 1.75 万元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全乡 5 个村社区向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特别是弱势群体的法律需求得到有效援助，受益人群满意度 90%，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法律顾问工作还存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不够全面，部分群众的法律援助需求没有得到彻底满足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针对以上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大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的力度，尽量确保全民知法、懂法、守法，进一步加大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力度，尽力满足群众的法律援助需求。

附件 8、渠县拱市乡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关工委工作安排，保障乡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按时拱市乡关心关爱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及时开展关心关爱活动，确保拱市乡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开展弱势群体关心关爱活动。保障乡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4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2 次以上。

2、关爱对象覆盖率 95%以上。

- 3、拱市乡关工委工作总投入资金 4 万元。
- 4、群众认可度 85%，
- 5、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6、拱市乡关工委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

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

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工委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委工作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

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工委工作任务，保障了乡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2 次，关心关爱工作开展及时，保障了弱势群体安全、生活稳定，确保了拱市乡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工委工作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工委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委工作相关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指标值：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2 次以上。关爱对象覆盖率 95%以上。拱市乡关工委工作总投入资金 4 万元。群众认可度 85%，受

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关工委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按乡镇关工委工作职责要求，保障了乡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弱势群体安全、生活稳定，确保了拱市乡社会安定、人民幸福。群众认可度 85%，受益群众满意度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关工委还存在没有专职机构，关爱活动不够专业，关爱工作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深入走访调查群众还不全面，个别弱势群体关爱帮扶不够。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加强关爱工作人员履职能力培训，2、进一步提高关爱工作质量，3、全面深入开展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温暖送到每一个弱势群体身边，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9、渠县拱市乡政府基层防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确保人口疏散有序进行，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3、主管部门职能。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

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人防工作人员培训 1 次。
- 2、召开人防工作会议、人防演练次数 1 次以上。
- 3、参加培训人员到位率 95%以上、培训达标率均在 90%以上。

- 4、基层人民防空经费投入 1 万元。
- 6、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

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基层人防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

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基层人防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制定了可行的“基层人民防空”实施方案，设立了标设牌，进行人员防空法律法规和防止空难防止灾难知识宣传，加强了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了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基层人防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防止空难防止灾难知识宣传覆盖率达到了 100%，有效增强了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了灾难时期群众疏散有序进行，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基层人防工作任务，受益群众满意度 85%，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基层人防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

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基层人防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指标值：人防工作人员培训1次。召开人防工作会议、人防演练次数1次以上。参加培训人员到位率95%以上、培训达标率均在90%以上。基层人民防空经费投入1万元。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2023年制定了可行的“基层人民防空”实施方案，设立了标设

牌，进行人员防空法律法规和防止空难防止灾难知识宣传，加强了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了人防政策和人民防止空难知识培训，基层人防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防止空难防止灾难知识宣传覆盖率达到100%，有效增强了广大群众的国防观念和意识，确保了灾难时期群众疏散有序进行，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基层人防工作任务，受益群众满意度85%，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防空避难场所功能简单，数量有效的问题，个别工作人员重视不够，基层人防质量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积极向上级政府汇报沟通，力争建立功能齐全，容量够用的防空避难场所，以满足拱市乡人民防空的需求，2、教育基层人防服务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基层人防专业技能，提高基层人防工作质量。

附件10、渠县拱市乡政府纪检监察专项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3、主管部门职能。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确保拱市乡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

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确保拱市乡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完成纪检监察案件 3 件以上。
- 2、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工作 2 次以上。
- 3、案件完成率 85%以上。
- 4、拱市乡纪检监察总投入资金 8 万元。
- 5、党纪党风明显转变。
- 6、群众满意度 $\geq 85\%$ 。
- 7、拱市乡纪检监察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

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督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教育。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一年来已立案查处 3 件；同时对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纪检专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

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纪检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工作 2 次，完成纪检监察案件 3 件，案件完成率 100%，办案人员工作激情高，确保了拱市乡党风廉政建设环境良好，完成了纪检监督工作任务，保障了拱市乡党风廉政风清气正，做到了有案必查，及时办结，减少辖区案件发生率，长期发挥了反腐倡廉警示作用，群众满意度 $\geq 85\%$ ，党纪党风明显转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纪检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纪检专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纪检监察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指标值：完成纪检监察案件 3 件以上。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工作 2 次以上。案件完成率 85%以上。拱市乡纪检监察总投入资金 8 万元。党纪党风明显转变。群众满意度 $\geq$ 85%。拱市乡纪检监察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7.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工作 2 次，完成纪检监察案件 3 件，案件完成率 100%，办案人员工作激情高，确保了拱市乡党风廉政建设环境良好，完成了纪检监督工作任务，保障了拱市乡党风廉政风清气正，做到了有案必查，及时办结，减少辖区案件发生率，长期发挥了反腐倡廉警示作用，群众满意度 85%，党纪党风明显转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纪检监察还存在人员不足，纪检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现象在一些地方和领域时有发生，个别纪检监察案件办结质量不很理想，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政建设教育，提高他们的模范遵纪守法意识，2、进一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竖立党员干部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加强党员干部人生观、世界观改造。3、进一步抽调高素质的干部充实到纪检监察队伍，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治病救人，降低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1、渠县拱市乡政府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

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两代会工作安排，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拱市乡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党代会、人代会”代表参政议政，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3、主管部门职能。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两代会工作安排，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民意通达畅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两代会工作安排，召开党代会、人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参会率 95%以上，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拱市乡两代

会顺利召开，确保“党代会、人代会”代表参政议政，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召开两代会 2 次以上。
- 2、代表参会率 95%以上。
- 3、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 90%以上。
- 4、拱市乡两代会及工作总投入资金 12.30 万元。
- 5、群众认可度 85%，
- 6、群众满意度 $\geq$ 85%。
- 7、拱市乡两代会及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

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开党代会、人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参会率 95%以上，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拱市乡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党代会、人代会”代表参政议政，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两代会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召开党代会、人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参会率 95%以上，两代会工作开展及时，两代会议资金投入 12.30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拱市乡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党代会、人代会”代表参政议政，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两代会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两代会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指标值：召开两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参会率 95%以上。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 90%以上。拱市乡两代会及工作总投入资金 12.30 万元。群众认可度 85%，群众满意度 $\geq 85\%$ 。拱市乡两代会及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乡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拱市乡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党代会、人代会”代表参政议政，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4.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7.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代表参会率达到了 95%，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 95%，“党代会、人代会”代表满意度 85%，群众认可度 85%，保障了拱市乡党代会、人代会工作运行正常，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两代会工资任务，保证了民意上达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两代会还存在少数代表履职能力不够高，议案办理代表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深入调查群众还不够。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一是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培训，二是进一步提高议案办理质量，三是全面动员“党代会、人代会”代表进一步深入群众，全面调查，把民生民意代给两代会。

附件 12、渠县拱市乡政府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 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了必要的安全劝导员，维护了道路安全，交通正常通行，消除了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安全事故发生。

3、主管部门职能。维护了道路安全，交通正常通行，消除了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安全事故发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必要的安全劝导员，在全乡 5 个村（社区）设置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全面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减少交通事故发生，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

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13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设置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
- 2、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5 个村(社区)。
- 3、交通秩序状况提升 85%。
- 4、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64 万元。
- 6、交能通畅率 95%，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 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

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

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了必要的安全劝导员，在全乡 5 个村（社区）设置了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全面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在全乡 5 个村（社区）设置了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聘请了农村公路交通安全劝导员，全面开展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2.64 万元。拱市乡通过道路特别是农村道路的安全出行的劝导的实施。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

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0%，农村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法律顾问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劝导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指标值：设置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5 个村（社区）。交通秩序状况提升 8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64 万元。交能通畅率 95%，群众满意度 $\geq$ 90%。拱市乡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乡镇道路

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2%，农村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7.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聘请了安全劝导员 10 人，劝导员到岗到位率达到 95%，对拱市乡道路特别是农村道路的安全出行进行不定期的劝导。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

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道路交通安全劝导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3、渠县拱市乡政府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

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各村、社区，按照渠县县委等上级机关，关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安排，聘请公路养护人员1人以上/村社区，对拱市乡辖区内的农村道路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乡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3、主管部门职能。保障乡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对拱市乡辖区内的农村道路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乡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

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拱市乡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2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1、5个村、社区公路维护养护1次/村社区。
- 2、聘请公路养护人员1人以上/村社区。
- 3、公路维护养护达标率95%，农村公路交通畅通率95%。
- 4、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23万元。
- 6、交能通畅率100%，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

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在全乡 5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督促、安全隐患检查工作，聘请公路养护人员 1 至 2 人/村社区，开展了公路维护养护 1 次以上/村社区，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23 万元以内，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

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指标值，聘请公路养护人员 1 人以上/村社区，开展了公路维护养护 1 次以上/村社区，项目工作开展及时，群众满意度 90%及以上，该项指标全面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通过开展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保障了乡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了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为拱市乡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还存在专职养护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人员，提高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4、渠县拱市乡政府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

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县政府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要求，保障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工作经费开展，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确保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快速发展，改善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乡村振兴村工作安排，下派 2 名驻村第一书记，下派 4 名驻村工作队员，在全乡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带动全乡乡村振兴工作共同开展，确保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 2 人，下派驻村工作队员 4 人。

2、在 2 个村（社区）实施乡村振兴。

3、乡村振兴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乡村振兴经费 4 万元。

6、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到位率 100%。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群众认可度 $\geq 85\%$

9、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

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推进乡村振兴。牢固树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一是创新推行“党支部+产业基地+农户”和以“大户带小户，能人带穷人”的发展模式。通过“一招”（走出去开展招商引资），成功引回我乡在外成功有志人士回乡发展产业；二是持续开展送优惠政策、送贴心关怀、送助农技术等活动，通过“一助”不断增强业主生产技能；三是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四是以“五个强化”为目标，通过“一实”促进我乡各项产业全面开展。2023 年以来，拱市乡完成

500 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片建设，水稻播种栽种 10400 亩、水稻高产种植示范片建设 3000 亩、再生稻 1000 亩、秋洋芋秋菜等 2000 亩；巩固拓展 18000 亩花椒产业园发展成果，流转土地 650 亩种植优质水稻、130 亩养殖肉牛、350 亩养殖小龙虾和生态甲鱼。五是持续推进现有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扩大养殖规模，全年大型养殖场生猪出栏 25000 头，产值 5000 万；全乡已发展小型家庭农场 45 户，年产值 1000 万；发展温室肉鸡 6 棚，年产值 3500 万。同时全年开展春、秋两次动物防疫和日常补防消杀工作，确保我乡畜禽产业健康发展，杜绝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村振兴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全年在 2 个村、社区重点开展乡村振兴活动，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4 万元以内。保障了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工作经费开展，巩固了贫困

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确保了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完成，受益人群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有效开展，水稻高产种植、玉米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再生稻、秋洋芋种植有效推进，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村振兴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指标值：下派乡村振兴第一

书记 2 人，下派驻村工作队员 4 人。在 2 个村（社区）实施乡村振兴。乡村振兴工作时间及时。投入乡村振兴经费 4 万元。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到位率 100%。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群众认可度 $\geq 85\%$ 。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 2 人，下派驻村工作队员 4 人。在 2 个村（社区）实施乡村振兴。乡村振兴工作时间及时。投入乡村振兴经费 4 万元。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到位率 100%。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群众认可度 $\geq 85\%$ 。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有效开展，水稻高产种植、玉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再生稻、秋洋芋种植有效推进，确保拱

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巩固了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个别村委会乡村振兴工作点子不多、缺乏创新意识等存在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的政治思想学习和业务技能学习，特别是加强他们的乡村振兴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他们的办事能力和办事效率，让全体行政干部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促进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更加完美。

附件 15、渠县拱市乡政府乡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

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党建工作安排，保障乡镇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党建工作做出成效。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活动。确保拱市乡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保障拱市乡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拱市乡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6次，开展上党课、党员

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 6 次活动，确保拱市乡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活动 3 次以上。
- 2、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6 次以上。
- 3、政府机关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5%及以上。
- 4、拱市乡党建工作总投入资金 3 万元。
- 5、机关党员干部思想觉悟明显提高。
- 6、机关党员满意度 $\geq 95\%$ 。
- 7、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

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学习。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一是组织工作方面。严格履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年度任务清单，全面推行“头雁指数”考核评比，分类逐项具体目标到相关部门、明确责任到责任人员，推动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罚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一年来已立案查处 2 件，正在调查处理 1 件；同时对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2 次以上/。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

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4 次以上/。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0% 以上。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镇(街道办)党建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6 次，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 6 次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任务，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正常运行，机关党员干部满意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

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指标值，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活动 3 次以上。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6 次以上。政府机关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5%及以上。拱市乡党建工作总投入资金 3 万元。机关党员干部思想觉悟明显提高。机关党员满意度 $\geq$ 95%。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各，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拱市乡党建工作项目任务，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正常运行，机关党员满意度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个别党员学习热情不够高，个别党员思想僵化、创新意识差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党建工作，对保落后党员进行单独谈话，单独学习，发现问题，立行立改，鼓励全体党员共同进步，共向未来，为实现伟大的中国梦作出贡献。

附件 16、渠县拱市乡政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

《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安排，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安排，开展道路维护2次，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拱市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道路维护 2 次以上。
- 2、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5 个村（社区）。
- 3、道路维护达标率 95%及以上。
- 4、交通安全畅通率 95%及以上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3 万元。
- 6、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拱市乡镇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

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

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

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拱市乡人民政府施完成了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7 公里的新建，同时新建拱市至新市镇宋家社区跨乡公路 3 公里，已在实施中。乡村公路 4.5 公里的整治维修，入户路 5 公里的扩建，持续推进实施狮子村、莲花村、河坝社区三座跨河公路大桥的建设；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的“光亮工程”建设已完成，拱市场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已全面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

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拱市乡人民政府施完成了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 7 公里的新建，同时新建拱市至新市镇宋家社区跨乡公路 3 公里，已在实施中。乡村公路 4.5 公里的整治维修，入户路 5 公里的扩建，持续推进实施狮子村、莲花村、河坝社区三座跨河公路大桥的建设；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的“光亮工程”建设已完成，拱市场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已全面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

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指标值：道路维护2次以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5个村（社区）。道路维护达标率95%及以上。交通安全畅通率95%及以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3万元。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镇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于2022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年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拱市乡人民政府施完成了拱市至龙凤联乡公路7公里的新建，同时新建拱市至新市镇宋家社区跨乡公路3公里，已在

实施中。乡村公路 4.5 公里的整治维修，入户路 5 公里的扩建，持续推进实施狮子村、莲花村、河坝社区三座跨河公路大桥的建设；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的“光亮工程”建设已完成，拱市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已全面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85%，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专职管理工作人员，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7、渠县拱市乡政府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安排，保障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开展，确保拱市乡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保障了全员驻读，全员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快速发展，改善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

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安排，33名工作人员全员驻读，确保住读乡村振兴工作正常运行，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带动全乡乡村振兴工作共同开展，确保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2023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拱市乡2023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13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2023年住读33人。
- 2、住读人员到位率100%。
- 3、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100%。
- 4、乡村振兴总投入30万元。

5、群众认可度 95%，

6、群众满意度 $\geq 90\%$ 。

7、拱市乡住读乡村振兴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

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乡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一是创新推行“党支部+产业基地+农户”和以“大户带小户，能人带穷人”的发展模式。通过“一招”（走出去开展招商引资），成功引回我乡在外成功有志人士回乡发展产业；二是持续开展送优惠政策、送贴心关怀、送助农技术等活动，通过“一助”不断增强业主生产技能；三是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实施土地

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四是以“五个强化”为目标，通过“一实”促进我乡各项产业全面开展。2023年以来，拱市乡完成500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片建设，水稻播种栽种10400亩、水稻高产种植示范片建设3000亩、再生稻1000亩、秋洋芋秋菜等2000亩；巩固拓展18000亩花椒产业园发展成果，流转土地650亩种植优质水稻、130亩养殖肉牛、350亩养殖小龙虾和生态甲鱼。五是持续推进现有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扩大养殖规模，全年大型养殖场生猪出栏25000头，产值5000万；全乡已发展小型家庭农场45户，年产值1000万；发展温室肉鸡6棚，年产值3500万。同时全年开展春、秋两次动物防疫和日常补防消杀工作，确保我乡畜禽产业健康发展，杜绝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2023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住读乡村振兴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18分，自评

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了拱市乡 33 人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30 万元。全体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指标值：2023 年住读 33 人。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 100%。乡村振兴总投入 30 万元。群众认可度 95%，群众满意度 $\geq$ 90%。拱市乡住读乡村振兴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拱市乡人民政府，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了拱市乡 33 人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30 万元。全体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有效开展，水稻高产种植、玉米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再生稻、秋洋芋种植有效推进，确保拱市乡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拱市乡

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巩固了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拱市乡个别地方个别地方乡村振兴行动迟缓，个别干部乡村振兴点子不多，创新意识差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对全体干部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拱市乡乡村振兴工作做得更好。

附件 18、渠县拱市乡政府“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8 月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上级要求，确保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拱市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3、主管部门职能。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乡镇“三馆免费开放”工作安排，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方便群众借阅使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三馆免费开放”工作安排，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方便群众借阅使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

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拱市乡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4.4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2 次，免费向群众开放文化等场馆 3 个。

2、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3、“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4.4 万元。

6、有效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拱市乡“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

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2023 年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

图书馆、文化馆，确保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拱市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三馆免费开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 2023 年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4.4 万元，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确保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拱市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

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三馆免费开发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指标值：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2 次，免费向群众开放文化等场馆 3 个。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时间及时。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4.4 万元。有效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拱市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安排，项目投入资金 4.4 万元，确保了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丰富了拱市乡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开展及时，服务群众满意度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不足，图书等文化用品不够丰富，群众满意度还存在差距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加强三馆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努力通过他们的服务水平和业务技能。2、更新增加一些与群众文化生活有关的图书资料。3、进一步搞好三馆开放活动，提高社会 and 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9、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建[2023]179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高滩村农村应急道路进行维修维护，恢复洪灾损毁道路运输功能，确保高滩村道路畅通，保证高滩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拱市乡农村道路建设，对功能衰退和丧失的农村道路进行维修养护，确保拱市乡道路畅通，保证拱市乡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高滩村 11 公路洪灾损毁农村道路进行应急维修维护，恢复洪灾损毁道路运输功能，确保高滩村道路畅通，保证高滩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建[2023]179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 1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高滩村 2022 年实施交通专项应急道路维修。
- 2、2022 年高滩村道路应急维修里程 11 公里。
- 3、拱市乡高滩村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质量验收达标率 95%及以上。
- 4、高滩村道路应急维修开展时间及时。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10 万元。
- 6、有效确保拱市乡高滩村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高滩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 7、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维修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建[2023]179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

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高滩村 11 公路洪灾损毁农村道路进行应急维修维护，恢复洪灾损毁道路运输功能，确保高滩村道路畅通，保证高滩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高滩村 11 公路洪灾损毁农村道路进行应急维修维护，恢复洪灾损毁道路运输功能，确保高滩村道路畅通，保证高滩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洪灾损毁农村道路进行应急维修维护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人民政府，积极进行高滩村 2022 年洪灾损毁道路 11 公里进行应急维修。质量验收达标率 95%。高滩村道路应急维修开展及时。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10 万元。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该项交通专项应急维修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恢复洪灾损毁道路运输功能，确保高滩村道路畅通，保证高滩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方便。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专

项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按照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工作安排，在开展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道路维修，保障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正常运行，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维修公路 11 公里，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0 万元，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农村公路畅通，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为多次农业生产现场会胜利召开提供了交通便利，促进了拱市乡产业发展。逐步带动了村民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受益群众满意度 90%，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主要存在由于资金调到困难，资金到位不够及时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多与财政局沟通，确保 2022 年交通专项应急资金按时间进度及时到位。

附件 20、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县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要求，积极开展耕地保护工作，对 5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大力整治撂荒土地，确保基本耕地稳定，促进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拱市乡粮食安全。

3、主管部门职能。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7.5 万元，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

对拱市乡 5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恢复撂荒耕地耕种功能，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预[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7.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全乡 5 个村社区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
- 2、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
- 3、耕地恢复工作开展时间及时。
- 4、投入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 7.5 万元。
- 6、有效恢复撂荒耕地复耕，确保基本耕地稳定。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拱市乡耕地恢复整治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

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

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57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7.5 万元，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拱市乡 5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恢复撂荒耕地耕种功能，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作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安排，全年在 5 个村、社区重点开展耕地恢复整治活动，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费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 5 个村社区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耕地恢复工作开展时间及时。投入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费 7.5 万元。有效恢复撂荒耕地复耕，确保基本耕地稳定。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历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村通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的实施，积极开展了耕地保护工作，大力整治了撂荒土地，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以上，确保了基本耕地稳定，促进了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了拱市乡粮食安全。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自评分析，我们发现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主要存在由于资金调到困难，资金到位不够及时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多与财政局沟通，确保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资金按时间进度及时到位。

附件 21、渠县拱市乡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22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

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加强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改善拱市乡人民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照明路灯，方便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等群众生活水平。

3、主管部门职能。高滩村，河坝社区、莲花村等村主干道 12 公里实施“光亮工程”，拱市场镇至宝城交界口主干道路太阳能路灯安装，为各村亮化工程捐赠 200 余盏路灯。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安装路灯 10.5 公里、共 150 盏，加强了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了改善拱市乡人民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了照明路灯，方便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等群众生活水平。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农【2023】22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2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 3 个村社区道路安装路灯。

2、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里程 10.5 公里，安装路灯 120 盏。

3、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4、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工作开展时间及时。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0 万元。

6、有效确保拱市乡高滩村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高滩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7、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拱市乡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工作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

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

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22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0 万元，实施农村道路路灯建设，安装路灯 10.5 公里、共 150 盏，加强了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了改善拱市乡人民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了照明路灯，方便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等群众生活水平。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作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工作安排，在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 3 个村社区道路安装路灯；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里程 10.5 公里，安装路灯 120 盏；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加强了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了改善拱市乡人民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

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了照明路灯，方便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等群众生活水平，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项目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在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 3 个村社区道路 10.5 公里，安装路灯 120 盏。安装路灯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安装路灯工作开展时间及时。道路安装路灯经费投入 20 万元。有效确保拱市乡高滩村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高滩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

便。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拱市乡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安装路灯工作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村通过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项目的实施，安装路灯 10.5 公里、共 150 盏，加强了农村综合改革进程，能力了改善拱市乡人民生产生活环境，对河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农村道路安装了照明路灯，方便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群众夜间生产生活出行，提高了坝社区、高滩村、狮子村等群众生活水平，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主要存在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主要存在由于资金调到困难，资金到位不够及时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多与财政局沟通，确保2023年农村道路路灯建设资金按时间进度及时到位。

附件 22、渠县拱市乡政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 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号、渠财预[2023]5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完成2022、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3、主管部门职能。完成2022年、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

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完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确保高滩村村民安全、社会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预[2023]5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 1 个。

2、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合格率 95%。

3、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 5 万元。

6、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

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

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预〔2023〕5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

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安排，投入资金 13 万元，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各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村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正常运行，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3 万元以内。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作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

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项目自评 98.5 分,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 1 个。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合格率 95%。实施及时。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 13 万元。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通过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

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还存在管理人员业务水平不高，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个别地方案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项目实施不准确、资金使用不够对路，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项目政策宣传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项目实施的管理水平。2、加强村组干部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实施的业务培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水平。3、进一步加大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检查力度，降低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村（社区）服务群众项目政策宣传到位，进一步提高社会 and 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3、渠县拱市乡政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

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号、渠财预〔2023〕5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完成2022、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3、主管部门职能。完成2022年、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2022年、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完成2022年、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确保高滩村村民安全、社会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于2022年8月根据渠财预〔2022〕17号、渠

财预[2023]5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1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1个。

2、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合格率95%。

3、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5万元。

6、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于2022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预〔2023〕5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

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安排，投入资金 13 万元，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各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村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正常运行，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3 万元以内。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作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项目自评 98.5 分，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 1 个。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合格率 95%。实施及时。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 13 万元。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

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通过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还存在管理人员业务水平不高，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个别地方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项目实施不准确、资金使用不够对路，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项目政策宣传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项目实施的管理水平。2、加强村组干部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实施的业务培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水平。3、进一步加大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检查力度，降低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村（社区）服务群众项目政策宣传到位，进一步提高社会 and 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4、渠县拱市乡政府农村道路维修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农【2022】210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建设，确保了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畅通，为拱市乡河坝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农村公路建设，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对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建设，确保了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畅通，为拱市乡河坝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农【2022】210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1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
- 2、农村道路维修 1.4 公里。
- 3、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质量验收达标率 95% 及以上。
- 4、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时效及时。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10 万元。

6、有效确保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河坝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

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210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农村道路维修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在拱市乡河坝社区开展公路建设，有效确保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河坝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群众满意度 $\geq$ 95%。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农村道路维修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10 万元，拱市乡按照农村道路维修安排，在河坝社区开展农村道路维修 1.4 公里，项目工作开展及时。保障农村道路维修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人民政府，积极进行河坝社区 1.4 公里进行维修。道路维修质量验收达标率 95%及以上。农村道路维修及时。道路维修经费投入 10 万元。有效确保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河坝社区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群众满意度 $\geq 95\%$ 。拱市乡农村道路维修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维修”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 1.4 公里，确保了产业环线公路畅通，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促进了拱市乡产业发展。逐步带动了村民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受益群众满意度 95%，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河坝社区农村道路维修，还存在道路管理不足，个别地方排水沟不畅，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农村公路日常管理工作人员，提高农村公路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

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5、渠县拱市乡政府渠县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农【2023】092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加强拱市乡高滩村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拱市乡肉鸡养殖业，带动拱市乡农民增收致富。

3、主管部门职能。持续推进现有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扩大养殖规模，确保我乡畜禽产业健康发展，杜绝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7 万元，加强对高滩村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了拱市乡肉鸡养殖业，带动了拱市乡农民增收致富。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农【2023】092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7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购置柴油发电机 1 台，场内道路硬化 400 米，改造生产用电线路、安装电力专线 1 套，修建 100 立方米蓄水池 1 口，购置自动饮水设备 1 套。

2、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合格率 95%。

3、马尔山家庭农场基础设施建设改建实施时效及时。

4、投入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 7 万元。

6、马尔山家庭农场年出栏肉鸡 10 万只、常年存栏鸡 3 万只，有效推动全乡经济发展，促进拱市乡村民增收致富。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8、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092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

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按照上级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工作安排，拱市乡购置柴油发电机 1 台，场内道路硬化 400 米，改造生产用电线路、安装电力专线 1 套，修建 100 立方米蓄水池 1 口，购置自动饮水设备 1 套，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合格率 95%。更好的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稳定群众就业。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7 万元以内。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政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拱市乡高滩村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了拱市乡肉鸡养殖业，实现了马尔山家庭农场年出栏肉鸡 10 万只、常年存栏鸡 3 万只的养殖规模，有效推动全乡经济发展，促进拱市乡村民增收致富，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人民政府，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工作，购置柴油发电机 1 台，场内道路硬化 400 米，改造生产用电线路、安装电力专线 1 套，修建 100 立方米蓄水池 1 口，购置自动饮水设备 1 套。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合格率 95%。马尔山家庭

农场基础设施建设改建实施时效及时。投入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 7 万元。马尔山家庭农场年出栏肉鸡 10 万只、常年存栏鸡 3 万只，有效推动全乡经济发展，促进拱市乡村民增收致富。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拱市乡高滩村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了拱市乡肉鸡养殖业，实现了马尔山家庭农场年出栏肉鸡 10 万只、常年存栏鸡 3 万只的养殖规模，有效推动全乡经济发展，促进拱市乡村民增收致富，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自评分析，我们发现渠县拱市乡马尔山家庭农场升级改造资金项目，还存在改造资金不足，部分地方改造不到位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拱市乡政府积极向上级财政沟通，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全面对马尔山家庭农场进行升级改造。

附件 26、渠县拱市乡政府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预【2023】16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

3、主管部门职能。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了干群关系。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预【2023】16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28.82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解决政府办公楼维修等下差资金项目 3 个。
- 2、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3 项下差资金保障率 90%。
- 3、解决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3 项下差资金时效及时。
- 4、投入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28.82 万元，其中：高滩村公路建设资金 8 万元，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28 万元，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 16.54 万元。
- 6、有效地为村民增收创造有利条件。方便群众生

活出行。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

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6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工作项目资金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计划投入 28.28 万元，其中：高滩村公路建设资金 8 万元，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28 万元，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 16.54 万元。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资金 28.82 万元，其中：高滩村公路建设资金 8 万元，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28 万元，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 16.54 万元。包括党中央、省、市、县级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项目到位资金占项目计划资金的 100%，项目资金基本上按年度时间进度拨付到位，到位及时性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

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提高了群众的幸福指数。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

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级财政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人民政府，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工作，解决了政府办公楼维修等下差资金项目 3 个。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3 项下差资金保障率 90%。解决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3 项下差资金时效及时。投入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28.82 万元，其中：高滩村公路建设资金 8 万元，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28 万元，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 16.54 万元。有效地为村民增收创造有利条件。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

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高滩村公路建设、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村社区服务群众资金不足，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拱市乡社会稳定，保障了拱市乡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了干群关系，提高了群众的幸福指数。故群众满意度达到95%，群众认可度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还存在资金供给不足，还有许多债务资金需要偿还。

六、改进建议

积极向上级财政沟通，争取上级财政支持，早日解决拱市乡下差债务资金。

附件 27、渠县拱市乡政府农场道路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210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对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确保了拱市乡农场道路畅通，为拱市乡农场道路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农村公路建设，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拱市乡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对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确保了拱市乡农场道路畅通，为拱市乡农场道路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210 号编制并申报“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21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农场道路建设 1 个村。

2、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

- 3、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95%及以上。
- 4、交通安全畅通率 95%及以上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1 万元。
- 6、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拱市乡采

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工作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210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拱市乡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

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农场道路建设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对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确保了拱市乡农场道路畅通，为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群众满意度 $\geq 95\%$ 。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 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

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农场道路建设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拱市乡按照农场道路建设工作安排，拱市乡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21 万元，对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项目工作开展及时。保障农场道路建设正常运行，确保了拱市乡农场道路畅通，为拱市乡农场道路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拱市乡 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是行政运行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资金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级财政业务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拱市乡人民政府，积极进行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农场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95%及以上。交通安全畅通率 95%及以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1 万元。有效确保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群众满意度 $\geq$ 95%。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拱市乡人民政府对照《渠县拱市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场道路建设”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拱市乡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拱市乡政府农场道路建设 4.5 公里，农场道路建设工程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95%，通过开展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确保了拱市乡农村公路畅通，为拱市乡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提供了方便，提供了群众的幸福指数。群众满意度达到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拱市乡农场道路建设资金，还存在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资金都是由单位或维修部门垫付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积极与财政局沟通汇报，早日完成项目资金支付，进一步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